

证券代码：870199

证券简称：倍益康

公告编号：2023-017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385,2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7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王刚因工作出差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已触发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及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更正后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85,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及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更正后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85,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8) 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85,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

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的具体购买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年之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85,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85,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苏绍魁、关舒晗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